

证券简称：伊力特

股票代码：600197

公告编号：2021-011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要求，就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实，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225号）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87,6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87,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57.9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6,642.03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金额	866,420,300.00
减：2018年募投项目支出	141,803,089.57
减：2019年募投项目支出	580,660,390.29
减：2020年募投项目支出	144,579,966.46
减：2019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13,008.63
减：2020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5,001.42
加：2019年专户利息收入	1,053,924.74
加：2020年专户利息收入	222,113.50
加：与项目相关的履约保证金	206,811.9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841,693.7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障专款专用。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名	账号	期末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伊犁新源支行	伊力特	300603302920 0103124	818,148.07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克达拉市兵团支行	伊力特	307368010400 03388	15,273.33
3	中国银行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分行	伊犁第一坊古城风暴 酒业有限公司	107675792952	8,272.37
合计		-	-	841,693.7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86,642.03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841,693.77元，系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期间产生的利息。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已经提交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七、会计师事务所核查意见

经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伊力特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伊力特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伊力特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要求，对

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04月26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特此公告。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6,420,3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579,96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7,043,446.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伊力特总部酿酒及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否	463,000,000.00	457,936,756.74	457,936,756.74	124,761,080.00	458,025,124.94	88,368.20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可克达拉市伊力特酿酒分厂搬迁技术技改项目	否	266,000,000.00	263,091,095.66	263,091,095.66	—	263,091,095.66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伊力特可克达拉市技术研发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否	147,000,000.00	145,392,447.60	145,392,447.60	19,818,886.46	145,927,225.72	534,778.12	100.3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u>876,000,000.00</u>	<u>866,420,300.00</u>	<u>866,420,300.00</u>	<u>144,579,966.46</u>	<u>867,043,446.32</u>	<u>623,146.32</u>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无。										

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2,436.52万元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本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总额876,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66,420,300.00元，对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按原比例进行调整。